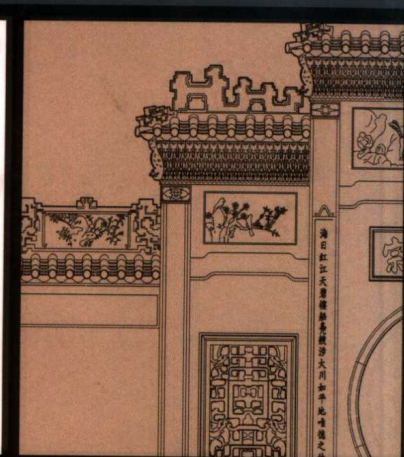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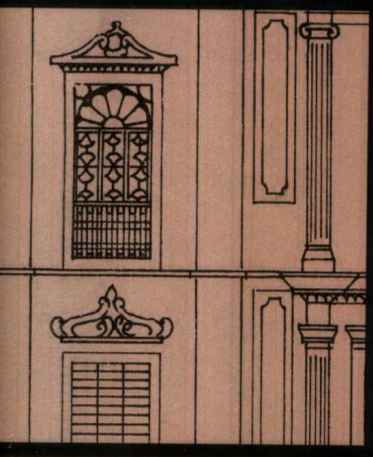




澳门建筑 文化遗产

THE ARCHITECTURAL HERITAGE IN MACAO



东南大学建筑学院
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文化局
合作研究成果

刘先觉 陈泽成 主编

东南大学出版社



THE ARCHITECTURAL HERITAGE IN MACAO

澳门建筑文化遗产

东南大学建筑学院 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文化局 合作研究成果

刘先觉 陈泽成 主编

东南大学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对澳门 400 年来建筑文化遗产的发展历程进行了系统的总结。分析了各种建筑类型的特征、建筑风格、建筑文化的共生与融合现象以及澳门建筑文化遗产的地域性特色与成就。既对近代的中式传统建筑做了调查分析,也对西式建筑做了调查研究,并且还对中西交融的建筑现象做了评述。

全书共分五章。1.绪论;2.澳门近代民用与军事建筑;3.澳门的宗教建筑;4.澳门历史性建筑的细部和装饰;5.澳门重要历史性建筑调查实录。在调查实录中,共收集和调查了典型案例 86 处,已全部汇总成表,并列有地点、年代。同时还专门制作了典型实例位置图,可以使读者易于寻找。在每一案例中,均有简介和现状照片,其中不少案例还附有测绘图纸。全书插图约 600 幅,其中彩图 400 余幅,测绘线图 100 余幅,全为第一手资料。书中内容全面系统,图文并茂,是目前有关澳门建筑文化遗产最有代表性的专著。

本书可供国内外城市规划工作者、建筑工作者、文物工作者、历史学者参考,也可供一般旅游爱好者阅读、收藏。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澳门建筑文化遗产/刘先觉,陈泽成主编.—南京:
东南大学出版社,2005.1
ISBN 7-81089-786-1

I. 澳... II. ①刘...②陈... III. 建筑艺术—澳门
IV. TU8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64792 号

东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南京四牌楼 2 号 邮编 210096)

出版人:宋增民

江苏省新华书店经销 利丰雅高印刷(深圳)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889 mm × 1194 mm 1/16 印张:16.75 字数:600 千字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198.00 元

(凡因印装质量问题,可直接向发行部调换。电话:025-83795801)

本书研究人员与编写人员

- 本书合作研究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学院
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文化局
- 本书主编
刘先觉(东南大学建筑学院教授)
陈泽成(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文化局文化财产厅厅长)
- 东南大学建筑学院参加调查研究与编写人员
刘先觉 赵淑红 许 政 邓思怜
玄 峰 葛 明 吴 尧 赵 榕
童乔慧 陆洪慧 朱宏宇
- 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文化局参加调查研究人员
陈泽成 张鹤桥 陈建成 黄文辉









目 录

前言	9
1 绪论	10
1.1 澳门的地理环境	10
1.2 澳门的历史概况	13
1.3 澳门建筑文化遗产风格辨析	17
1.4 澳门近代晚期的建筑活动特点	22
1.5 澳门城市环境的历史考察——与印度的葡萄牙殖民地的比较	24
2 澳门近代民用与军事建筑	28
2.1 近代居住建筑	28
2.2 近代行政建筑	32
2.3 近代公共建筑	34
2.4 近代军事建筑	38
2.5 澳门近代建筑的特色	43
3 澳门的宗教建筑	44
3.1 澳门的宗教	44
3.2 天主教与天主教堂	44
3.3 基督教新教和教堂	57
3.4 妈祖庙	58
3.5 佛教寺院	61
3.6 澳门的其他中式庙宇	63
4 澳门历史性建筑的细部和装饰	68
4.1 承传闽粤特征的传统细部和装饰	68
4.2 西式风格的细部和装饰	84
4.3 澳门历史性建筑的装饰门类及做法	99
5 澳门重要历史性建筑调查实录	110
5.1 澳门重要历史性建筑调查名录(1-43)	112
5.2 澳门重要历史性建筑调查名录(44-86)	113
5.3 澳门重要历史性建筑分布图(半岛1-43)	114
5.4 澳门重要历史性建筑分布图(离岛1-43)	115
5.5 澳门重要历史性建筑分布图(半岛44-86)	116
5.6 澳门重要历史性建筑分布图(离岛44-86)	117
5.7 澳门重要历史性建筑评析	118
主要参考文献	266
后记	268

前言

2000年夏中国近代建筑史国际学术研讨会在广州和澳门召开。会议期间,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文化局代表曾与东南大学建筑学院代表商讨了合作研究澳门近代建筑历史遗产问题,双方都感到这是一件十分必要而且是很有意义的工作,当时互相之间基本取得了共识。因为这不仅可总结澳门400年来中葡双方共同创造的建筑成就,而且还可以进一步为澳门历史建筑群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做资料准备。嗣后又经过了多次具体磋商,最终在2002年初达成协议并具体付诸实施。

在实施之前,整个研究组制定了详细的调查研究计划,预计在三年内完成。其中第一年调查研究1900年以前的澳门建筑文化遗产;第二年调查研究20世纪上半叶的建筑文化遗产;第三年总结整理已有资料并撰写专著出版。由于整个计划已得到了顺利的实施,本书才能得以与读者见面。

本专著是东南大学建筑学院与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文化局合作研究的成果,具体项目负责人是刘先觉(东南大学建筑学院教授)与陈泽成(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文化局文化财产厅厅长),同时两人也是本书的主编。

在研究过程中,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文化局提供了经费支持,文化财产厅提供了已有的测绘图纸和相关的调查资料,并协助了调查研究。东南大学建筑学院参加调查研究和撰写文稿的教师与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先后有十余人(详见本书研究人员与编写人员名单),时间持续达三年之久。虽然过去已有很多人对澳门进行过研究,也有一定的成果,但都还不够全面系统。这次本专题研究组在已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系统调查研究了现状,而且还在澳门中央图书馆与历史档案馆收集了大量的有关资料,使专著研究的广度与深度得到了有力的保证。

全书共分五章。其中包括:1.绪论;2.澳门近代民用与军事建筑;3.澳门的宗教建筑;4.澳门历史性建筑的细部和装饰;5.澳门重要历史性建筑调查实录。在调查实录中,共收集和调查了典型案例86处,现已全部汇总成表,并列有地点、年代。同时还专门制作了典型实例位置图,易于读者寻找。在每一案例中,均有简介和现状照片,其中不少案例还附有测绘图纸。由于篇幅有限,略去了调查过程中的记录表与评估表。

本专著对澳门400年来建筑文化遗产的发展历程进行了系统的总结,分析了各种建筑类型的特征、建筑风格、建筑文化的共生与融合现象以及澳门建筑文化遗产的地域性特色与成就。由于澳门的建筑文化遗产十分丰富,因此,可以说它不仅是一座近代建筑历史的博物馆,而且是名副其实的东方文化交流的桥头堡。正是因为澳门的近代建筑具有世界性的文化遗产价值,对它的调查研究与总结也就显得更为迫切。本书既对近代的中式传统建筑做了调查分析,也对西式建筑做了调查研究,并且还对中西交融的建筑现象做了评述。全书图文并茂,内容全面系统,可供有关方面今后进一步研究与保护利用作参考。

刘先觉 陈泽成

2004年9月

1.1 澳门的地理环境

澳门位于中国东南部沿海,正处珠江口西岸,与香港、广州鼎足分立于珠江三角洲之外缘。其区域范围大致介于东经 $113^{\circ}34'47''$ 至 $113^{\circ}35'20''$ 、北纬 $22^{\circ}06'40''$ 至 $22^{\circ}13'01''$ 之间(以澳门半岛东望洋山为准)。澳门东面与香港隔海相望,成犄角之势,共扼珠江口的咽喉。西面与广东省珠海市的湾仔一衣带水,其间的濠江水道只有一千多米宽。南面过内、外十字门后便是浩瀚的南海。北边与珠海市的拱北相连,陆界长度只有 240 m。

澳门东北离日本东京约 2 800 km,西南至新加坡 2 600 km,东南离菲律宾马尼拉只有 1 200 km,位居东

南亚与东北亚航路的中继点,使它成为 16 至 19 世纪东西方贸易的重要港口。澳门面向辽阔的海洋,背靠珠江三角洲和西江中下游宽广的腹地,与香港、广州两大城市及珠海、深圳两个经济特区为邻。这样的地理位置,在其经济发展中起着重要的作用。

澳门地区包括澳门半岛及其南面的氹仔岛和路环岛(图 1-1-1)。半岛与氹仔之间已于 1974 年建成一条长约 2 570 m 的跨海大桥,其东面一条长达 4 380 m 的友谊大桥(第二条澳氹大桥)已于 1994 年建成通车。氹仔与路环间则于 1969 年填海筑成一条长约 2 225 m 的路氹连贯公路。原来隔海相望的半岛与两个离岛已经连成一体。全境南北距离 11.9 km,东西距离 7 km。

对澳门社会经济发展影响最大的自然条件是土地面积和港口条件。1990 年,澳门半岛面积只有 6.50 km²,而且有一半以上是靠填海造地而成的。加上氹仔、路环两个离岛,总面积也不过是 17.32 km²,仅及香港总面积的 1.61%。澳门总人口 90% 以上集中在面积仅占 37.14% 的半岛上,那里人口密度高达每平方公里 5 万多人,10 倍于香港。这样的一块弹丸之地,对其社会经济的发展是一个严重的限制因素。

澳门的港口水浅港窄,条件较差。它的内港和外港均靠人工经常浚深的航道来维持畅通,这样的条件当然不会使澳门成为一个优良的海港。不过,路环岛东北角的九澳附近天然水深近 5 m,略为具备建设深水码头的自然条件,澳门特区政府也已在该处建一深水港。港口水深等自然因素只是建港的必要条件,建港规模、发展前景还要考虑许多社会经济因素。

由于澳门半岛有多处丘陵点缀,半岛东南海岸迂回别致,路环岛沙滩发黑,东望洋山、西望洋山、南湾、西湾、竹湾、黑沙湾等均因地形特色而产生迷人的景观。

澳门地处南亚热带季风气候带,邻近热带北缘,气候温和,雨量充沛。不过,当冬季强大寒流南下时会有短时较低气温出现,而且干、湿季节比较分明,但这些都未造成严重妨碍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只是夏、秋季节多受台风影响,每当台风正面侵袭时会给生命财产

对页图:瓦斯科·达伽马画像(见利苏瓦·德·阿布列岛著作集,约于 1558—1564 年,纽约摩根图书馆藏)

图 1-1-1 澳门全图
(2004 年)



DOVA SCODAGAMA
VISOREIE COMD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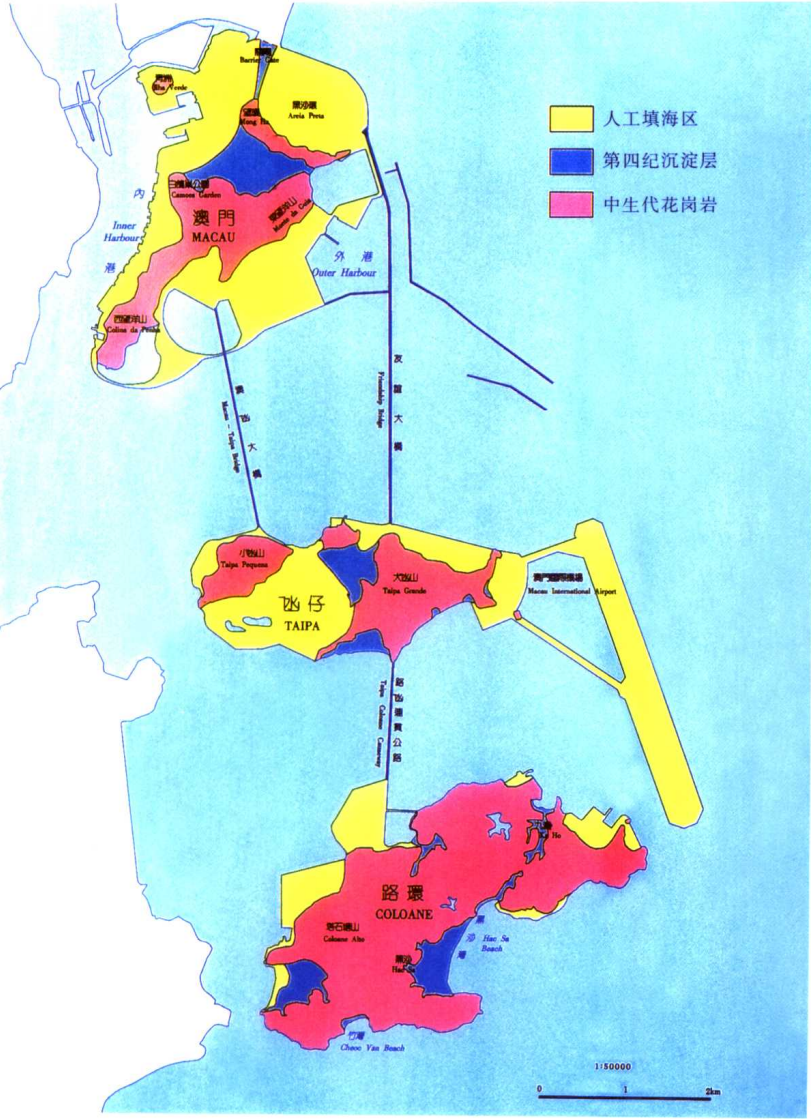


图 1-1-2 澳门填海造地图 (图片来源:《澳门地图集》1997 年第 1 版)

带来严重的危害。

对于一个城市来说,最重要的是要具备水资源和建筑材料资源,尤其是水资源。澳门是花岗岩地区,石料并不太缺乏。但它只是个小小的半岛及两个不大的海岛,没有大河流,地下水也不丰富,淡水资源就成为影响其城市发展的一个巨大的限制因素。

澳门的自来水历来靠汲取珠海市前山水道、西江口磨刀门水道河水以及珠海市附近几个水库供水,本地新口岸水塘及石排湾水塘只是雨季蓄水留待旱季之用,但杯水车薪,解决不了大问题。新口岸水塘储满至最高水位能蓄水 200 万 m³,但也只能满足澳门一个月的用水量。

填海造地是澳门城市环境的特有现象。在城市的发展与变迁中,人类活动不断影响着地理环境的变化。

这些影响表现在相反的两个方面:一方面人类按照自己的需要改造地理环境,使之尽量适应自己的和社会经济活动;但是,另一方面却自觉或不自觉地把环境受到污染甚至破坏。这两方面影响的后果是截然相反的,前者是改善环境,后者则是恶化环境。当然,有时两者会同时表现出来。在澳门几百年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中,这两方面的影响都很明显。澳门地区的海岸线,不但在史前时代由于陆连岛的形成而发生巨大的变化,而且在近一百多年来由于不断的填海拓地,也出现了显著的改变。

从 19 世纪 60 年代开始到今天,澳门半岛进行了 4 次大规模的填海拓地工程。一百多年来填海获得的土地,比填海前的半岛面积还大,这可以从澳门基金会 1997 年出版的《澳门地图集》中看到澳门海岸线的变化(图 1-1-2)。

1866 年至 1910 年的北湾和浅湾填海——此次工程在半岛西侧进行,完成后的新海岸线从望厦山北麓的莲峰庙起沿罽些喇提督大马路、沙梨头海边街、巴素打尔古街、火船头街、河边新街至妈阁庙。与此同时,修筑了路堤把青洲岛与半岛相连;半岛东南沿岸则填筑了南湾街、西湾街和民国大马路。至 1910 年,半岛面积扩大到 3.35 km²,增加了 0.57 km²。

1919 年至 1924 年的内港填海——工程主要在半岛的西北侧,今天的台山、青洲大马路两侧、罽些喇提督大马路至白朗古将军大马路间的三角形地带(逸园跑狗场及其周围)以及筷子基等地都是当时填成的。不过,当时筷子基与白朗古将军大马路之间仍由一条小桥相连接。同时,半岛东北端的马蛟石也与半岛相连,黑沙环沿岸也填筑平直了。

1923 年至 1938 年的新口岸和南湾填海——这是一次规模更加巨大的填海拓地工程,在半岛东侧的北部和中部大规模展开。马场、黑沙环、新口岸、南湾新填地的一大片土地都是这一时期填成的。海岸线从关闸马路东侧、黑沙环马路、罗理基博士大马路和南湾街大幅度向前推进至马场海边马路、慕拉士大马路、友谊大马路和苏亚利斯博士大马路。半岛面积已接近 6 km²,比原来面积增加了近 1 倍。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的新口岸和黑沙环填海——

1983年起又在新口岸和黑沙环分别开展相当大规模的填海工程,至今仍在进行中。到1994年,澳门半岛面积已达9.1 km²。

从1866年到今天,经过一百多年的填海拓地,造出了约1.75个原来面积的澳门半岛,而且全都是平坦的优良城市建设用地。

氹仔和路环的填海拓地规模也很大。在1912年的地图上氹仔仍分为两个小岛,后来经过填海使其连成一块。1910年两岸的总面积只有1.98 km²,连岛后的1927年已达3.48 km²,1994年更达5.69 km²,已超过了原有面积的2倍。由于填海,路环岛面积也从1910年的5.61 km²拓展至1994年的8.07 km²,虽然只增加了43%左右,但是绝对增长却不小,增加了近2.5 km²的土地¹。澳门地区1912年的总面积只有12.69 km²,到1994已增加了10.81 km²,大大弥补了土地资源的不足。

表1 历年澳门陆地面积演变(1840—2002年)
(单位:km²)

年份	澳门半岛	氹仔	路环	路氹填海区	总面积
1840	2.78	—	—	—	—
1910	3.35	1.98	5.61		10.94
1927	5.42	3.48	6.62		15.52
1985	6.05	3.78	7.09		16.92
1990	6.45	3.78	7.09		17.32
1999	7.8	6.2	7.6	2.2	23.8
2002	8.5	6.2	7.6	4.5	26.8

1.2 澳门的历史概况

澳门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领土,开埠时原属香山县。四百多年前,历史上的澳门(葡文名称为Macau)主要是指澳门半岛外港和内港毗连的地带。鸦片战争前的澳门历史,主要就是指澳门半岛上的历史活动。澳门原是一个荒僻的小港湾,从四百多年前的16世纪中叶开始,澳门历史发生了巨大的转折。

早在1453年,土耳其灭东罗马帝国,雄踞中亚细亚,掌握了中西陆路交通的孔道,那些渴望东游致富的欧洲人被阻止了。因此寻觅东方新航线,便成为欧洲人迫切的要求。15世纪时,欧洲诸国中以葡萄牙与西班牙最为热心于航海事业。1498年,葡萄牙人瓦斯科·达·迦

马(Vasco da Gama)远航东方(图1-2-1),绕过好望角至印度加尔各答,恢复了欧亚交通。

16世纪初,葡萄牙人占领了印度的果阿和马来半岛的马六甲后,便继续东来,进到中国东南沿海。他们一方面要求通商贸易,但另一方面亦有侵犯中国主权的活动和触犯当时中国法律的事情发生,因而受到闭关自守的明朝的反对和驱赶。

1514年,葡萄牙人欧维士(Jorge Alvares)首航中国,他曾到达广东屯门,限于中国禁令未能入境,但将带来之胡椒等物售出,获利甚丰。此后,抵达中国的葡萄牙人又先后在浙江的双屿、福建漳州的月港和泉州的浯屿等地做临时交易,并力图非法地建立殖民据点,但旋即被明军彻底摧毁。

“嘉靖三十二年(1553),蕃舶托言舟触风涛,愿借濠镜地暴诸水渍贡物,海道副使汪柏许之。初仅发舍,商人牟奸利者渐运瓴甓榱桷为屋,佛郎机遂得混入。高栋飞甍,栉比相望,久之遂专为所据。蕃人之入居澳,自

图1-2-1 瓦斯科·达·迦马首次远航印度(1497—1499年)时使用的帆船(见利苏瓦·德·阿布列岛著作集,约于1558—1564年,纽约摩根图书馆藏)



汪柏始。”²但也有学者认为,“除开临时作为数周或数月的交易场所,首次长期在澳门定居的日期仍具争议。最为普遍接受的说法是,葡萄牙人于1557年获许在半岛定居……”³而葡国方面的记载,从平托(Fernão Mendes Pinto)的《旅行记》、葡属印度编年史家菩卡罗(António Bocarro)到现今历史学家,也一致认为他们聚居澳门的年份为1557年。中国著名澳门史学者戴裔煊教授经过对中西文献的考证,则认为这两种说法都正确。“从1553年起算,着眼点放在事情的开始,从1557年起算,着眼点放在事情的归宿。同一件事情,中间经历了四年的过程,两种说法都没有错误。”⁴

葡萄牙人定居澳门后,由于贸易兴旺,聚者日众。随着贸易的发达,华洋客商云集,澳门从一个简陋的舶口发展为一个繁荣的港城和东西方文化的交汇中心(图1-2-2~1-2-5)。后来由于葡萄牙被后起的荷兰、法国、英国等殖民势力超过,海上势力衰落,加上鸦片战争后清朝开放广州、厦门、福州、宁波、上海等5个通商口岸以及香港崛起等一系列因素的影响,澳门这个曾经盛极一时的港城便日渐衰退。同时,澳门在19世纪一段相当长的时期里,成了贩卖人口和走私鸦片的重要基地,赌业、妓业、鸦片烟业等特殊行业亦因此得到了畸形发展。

鸦片战争后,1842年(清道光二十二年),腐败无能的清政府被迫签订《南京条约》,割让香港给英国。事前,英方将澳门作为与清政府的谈判地,通过澳葡当局向琦善送交《穿鼻条约》等侵略条约,还对琦善派来的谈判代表鲍鹏肆意威胁、恐吓,并在澳门设立医院,专门治疗英军病员,把澳门变成殡葬地。英国官兵还在澳门游览、休假。

鸦片战争爆发后,澳葡一反以往“恭顺”的常态,决定尾随西方列强,加紧侵略扩张,企图实现变澳门及澳门附近地区为葡萄牙殖民地的野心。在鸦片战争刚结束的1843年,澳葡当局于同年的夏天,派出代表,在澳门、广州与钦差大臣耆英等多次进行谈判,要求赔偿每年五百两的地租银,由葡兵驻防整个澳门半岛。并在通商方面,提出一系列不合理的要求,遭清政府断然拒绝,但仍让葡人继续享受多种优待,葡人还不满足,仍加紧采取侵略、扩张的行动。

1844年(清道光二十四年),澳葡擅自在氹仔建造炮台,几年后又将该炮台进一步巩固,自称已将管辖区扩展到氹仔。1845年11月20日,葡萄牙女王玛丽亚二世擅自宣布澳门为自由港,允许所有外国商船来澳自由贸易,并任命亚马留为澳门总督。亚马留是一个狂热的殖民者,他上任后推行一系列殖民政策。1848年擅自从水坑尾门起,向北开辟通往关闸的马路,途中毁坏不少中国居民的坟墓,并于3月13日率领葡人封关闸,驱逐中国海关官吏、丁役,捣毁竖在议事亭入口处的中国法律石碑,妄图抹杀中国历来对澳门拥有主权的一切证据。亚马留的暴行引起民愤,1849年8月23日,在莲峰庙附近,被望厦村民沈米(志亮)等7名青年农民所杀。

1862年(同治元年),葡萄牙曾派澳督基马拉士到北京同清廷议约,被清廷拒见,只好住在法国使馆内,由法国大使代为洽约。始时,清廷提出收回澳门,恢复在澳门设官衙收地租;葡方则要求先解决澳督亚马留被杀一事。经过一番争执,最后达成协议,清廷仍继续在澳门设衙门官府,但不再提收地租。法大使代表葡方同清廷签约,葡方没有机会签字。两年后的1864年(同治三年),葡萄牙派遣使节到北京换文,清廷发现条约的中文本与法文本不符。法文本不是将澳门规定为广东省的一部分,而是已脱离中国地区。结果,换文被拖下来。直至1887年(光绪十三年)3月,葡萄牙利用清廷派拱北税务司英国人金登干前往里斯本参加缉私会议,旧事重提,葡外交部乘机讹诈,竟与金登干预立《中葡条约》四条,其中第二条是由中国允准葡国永驻管理澳门及属澳之地。但是,这草约只由英国人金登干与葡萄牙外交大臣签署,未经清廷正式批准。同年10月,葡萄牙派大使罗沙(兼澳督)到北京,与清廷恭亲王会谈,草拟中葡《和好通商条约》五十四款,又将中葡草约的第二条及第三条列入其中。该通商条约的第二款还订明澳门的界址未划定,由两国派员会订界址,再行特立专约。在未划定界址之前,一切事宜俱按照现时情形,彼此均不得有增减改变。这一通商条约于同年12月,由奕劻、孙毓汶等为全权大臣,同葡萄牙大使罗沙签署。1888年(光绪十四年)4月由李鸿章为全权大臣与葡国使臣互换条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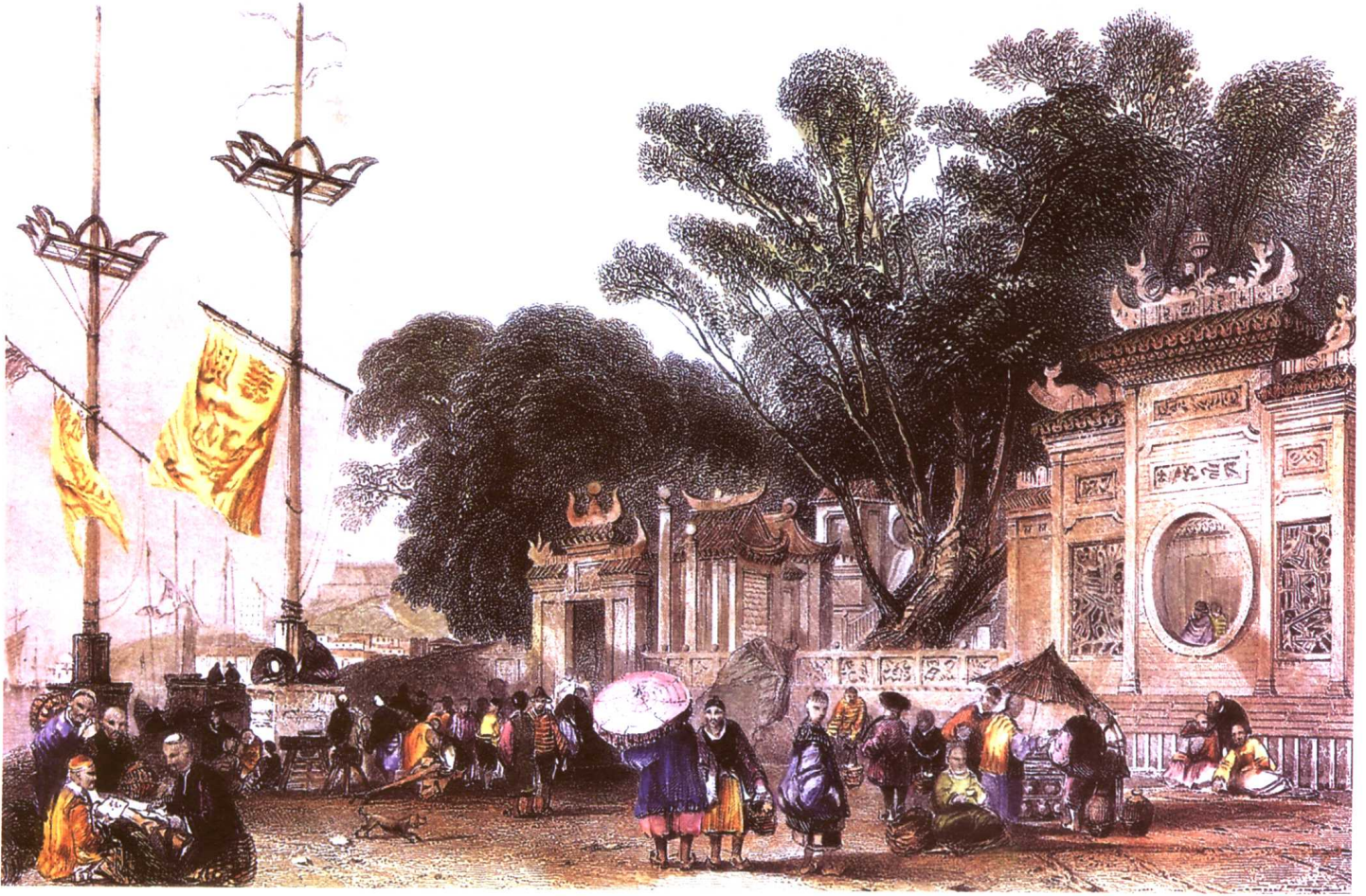


图 1-2-2 1835 年澳门妈祖阁的外景 (原画作者 Auguste Borget, 采自 Tipografia Mandarin 出版的 *19th Century Macau Prints*)



图 1-2-3 1835 年澳门松山炮台外的景观 (原画作者 Auguste Borget, 采自 Tipografia Mandarin 出版的 *19th Century Macau Prints*)



图 1-2-4 1835 年澳门自南湾望东望洋山景观 (原画作者 Capt R. Elliot R.N., 采自 Tipografia Mandarin 出版的 *19th Century Macau Prin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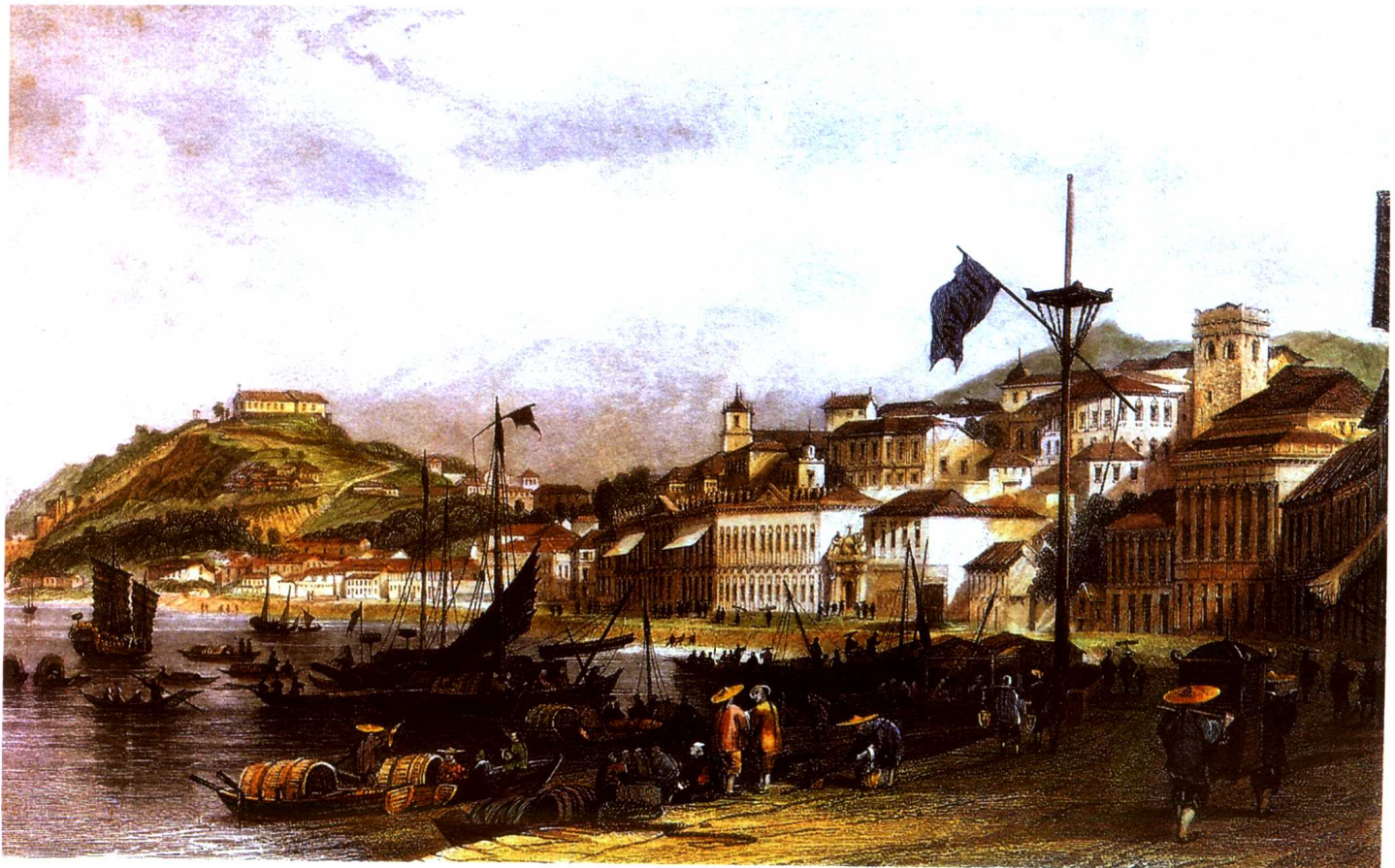


图 1-2-5 1835 年澳门自南湾望西望洋山景观 (原画作者 Lieut White, Royal Marines, 采自 Tipografia Mandarin 出版的 *19th Century Macau Prints*)